

证券代码：839553

证券简称：环美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南京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30。

预计会期 1 天。

开始时间：2019 年 12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9 年 12 月 23 日 17 时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

原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独立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不再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审计机构，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自双方签订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接公司审计业务。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 23 日 8 时 30 分至 9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区安德里 30 号 2、联系电话：
025-52801185 3、传真：025-52801161 4、邮政编码：210012 5、联系人：
杨文娟

(二) 会议费用：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南京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5 日